

股票代碼：6218
股票代碼：R122
股票代碼：233272

豪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第一季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一段七十號三樓

電話：(○二) 二五五九六一六三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封 面	1	-
目 錄	2	-
會 計 師 核 閱 報 告	3	-
資 產 負 債 表	4	-
損 益 表	5~6	-
股 東 權 益 變 動 表	-	-
現 金 流 量 表	7~8	-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公 司 沿 革	9	
重 要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9~12	
會 計 變 動 之 理 由 及 其 影 響	-	-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之 說 明	13~21	三~
關 係 人 交 易	21~23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23	
重 大 承 諾 事 項 及 或 有 事 項	-	-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其 他	23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24、26~28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24、26~29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25、30	
部 門 別 財 務 資 訊	-	-
重 要 會 計 科 目 明 細 表	-	-
重 要 查 核 說 明	-	-
會 計 師 複 核 報 告	-	-
其 他 揭 露 事 項		
業 務	-	-
市 價 、 股 利 及 股 權 分 散 情 形	-	-
重 要 財 務 資 訊	-	-
財 務 狀 況 及 經 營 結 果 之 檢 討 與 分 析	-	-
會 計 師 之 資 訊	-	-

會計師核閱報告

豪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豪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因是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是否允當表達表示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六所述，豪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計新台幣（以下同）52,267 仟元及 46,584 仟元，暨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第一季認列之投資損失—淨額計 563 仟元及 3,071 仟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九十四及九十三年第一季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需作修正之情形。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殷 仲 偉

會計師 韋 亮 發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四 月 十 八 日

豪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金額為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三)	\$ 169,623	18	\$ 45,853	5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九及十七)	\$ 49,965	5	\$ 73,182	8
1110	短期投資 (附註二及四)	97,909	10	163,879	18	2121	應付票據	655	-	2,371	-
1121	應收票據 (附註二)	2,663	-	5,287	-	2140	應付帳款	83,633	9	66,419	7
1140	應收帳款—減備抵壞帳九十四年 2,828 仟元及九十三年 2,883 仟元 之淨額 (附註二)	168,290	18	218,219	24	2153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六)	5,780	-	6,206	1
1153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六)	5,151	1	2,049	-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	30,857	3	30,709	3
1201	存貨 (附註二及五)	105,717	11	122,540	14	2170	應付費用	43,552	5	24,079	3
1258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 六)	27,371	3	15,386	2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六)	8,519	1	6,085	1
1260	預付貨款	19,298	2	5,387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2,961	23	209,051	23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 十)	4,905	1	2,859	-		其他負債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00,927	64	581,459	64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二及十四)	6,872	1	6,079	1
	長期股權投資 (附註二及六)					2XXX	負債合計	229,833	24	215,130	24
14210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52,267	6	46,584	5		股東權益 (附註十一)				
142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164,090	17	150,982	17	3110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九十四年及 九十三年額定 60,000 仟股，發行 39,000 仟股	390,000	41	390,000	43
1425	預付長期投資款	11,829	1	8,331	1		資本公積				
1420	長期股權投資合計	228,186	24	205,897	23	3211	股本溢價	82,060	9	82,060	9
	固定資產 (附註二、七、九及十七)						保留盈餘				
1501	土 地	24,693	3	24,693	3	3310	法定公積	59,546	6	51,813	6
1521	房屋及建築	26,389	3	26,389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8,175	1	11,602	1
1531	機器設備	825	-	365	-	3350	未分配盈餘 (附註二及十二)	182,655	20	148,190	17
1551	運輸設備	3,072	-	3,117	-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250,376	27	211,605	24
1561	辦公設備	6,717	1	10,958	1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681	電腦設備	27,815	3	26,233	3	3410	長期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附 註二及六)	(8,955)	(1)	-	-
15X1		89,511	10	91,755	10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附註二及 六)	(1,465)	-	2,549	-
15X9	減：累積折舊	24,860	3	23,258	2	34XX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合計	(10,420)	(1)	2,549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64,651	7	68,497	8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712,016	76	686,214	76
	其他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941,849	100	\$ 901,344	100
1800	出租資產	8,017	1	7,446	1						
18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八)	20,741	2	15,680	2						
1838	遞延費用 (附註二)	17,236	2	13,779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 及十)	2,091	-	8,586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48,085	5	45,491	5						
1XXX	資 產 總 計	\$ 941,849	100	\$ 901,344	1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四月十八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豪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三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淨額(附註二及十六)	\$ 163,023	71	\$ 256,723	80
4614	佣金收入(附註二及十六)	56,271	24	61,956	19
4881	其他營業收入(附註二)	10,672	5	2,891	1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229,966</u>	<u>100</u>	<u>321,570</u>	<u>100</u>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十六)	121,306	53	219,310	68
5600	佣金支出(附註十六)	-	-	2,694	1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22,049	9	14,829	5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143,355</u>	<u>62</u>	<u>236,833</u>	<u>74</u>
5910	營業毛利	<u>86,611</u>	<u>38</u>	<u>84,737</u>	<u>26</u>
	營業費用(附註十四及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45,633	20	35,531	11
6200	管理費用	12,438	6	11,851	4
6300	研發費用	2,640	1	1,66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0,711</u>	<u>27</u>	<u>49,042</u>	<u>15</u>
6900	營業利益	<u>25,900</u>	<u>11</u>	<u>35,695</u>	<u>11</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十六)	112	-	-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附註二及六)	66	-	13,778	4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	-	2,883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三 年 第 一 季	
		金 額	%	金 額	%
7210	租金收入 (附註十六)	\$ 1,799	1	\$ 1,019	1
7240	短期投資市價回升利益 (附註二及四)	-	-	27	-
7480	其他收入	<u>2,443</u>	<u>1</u>	<u>3,635</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合計	<u>4,420</u>	<u>2</u>	<u>21,342</u>	<u>7</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31	-	406	-
7521	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 失—淨額 (附註二及 六)	563	-	3,071	1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附 註二)	1,005	-	139	-
7540	其他投資損失 (附註二 及六)	-	-	2,442	1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附註 二)	4,955	2	-	-
757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附註二及五)	1,189	1	2,123	1
7880	其他損失	<u>97</u>	<u>-</u>	<u>537</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u>7,940</u>	<u>3</u>	<u>8,718</u>	<u>3</u>
7900	稅前利益	22,380	10	48,319	15
811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及十)	<u>5,302</u>	<u>3</u>	<u>9,097</u>	<u>3</u>
9600	純 益	<u>\$ 17,078</u>	<u>7</u>	<u>\$ 39,222</u>	<u>12</u>
代 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950	每股盈餘 (附註十三)				
	基本每股盈餘	<u>\$ 0.58</u>	<u>\$ 0.44</u>	<u>\$ 1.24</u>	<u>\$ 1.01</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四月十八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豪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三 年 第 一 季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 益	\$ 17,078	\$ 39,222
折舊費用	2,138	2,079
各項攤銷	944	1,031
迴轉呆帳損失	(610)	(1,883)
未實現短期投資回升利益	-	(27)
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 淨額	563	3,071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	(66)	(13,778)
投資損失	-	2,442
存貨跌價損失	1,189	2,123
出售固定資產損失	1,005	139
遞延所得稅	(636)	(1,026)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276)	28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57,920	198,029
存 貨	11,243	128,798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7,026	7,743
應付票據及帳款	(8,424)	(162,508)
應付費用	(23,707)	(13,360)
應付所得稅	5,938	10,123
其他流動負債	(3,187)	24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8,138</u>	<u>202,49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增加	(20,539)	(84,072)
長期投資增加	(13,829)	(21,626)
出售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21,284
購置固定資產	(1,355)	(676)
其他資產減少	<u>3,545</u>	<u>7,276</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2,178)</u>	<u>(77,814)</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四 年 第 一 季	九 十 三 年 第 一 季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 34	(\$ 162,045)
庫藏股票減少	<u>23,270</u>	<u>-</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3,304</u>	<u>(162,045)</u>
本期現金增加(減少)數	59,264	(37,369)
期初現金餘額	<u>110,359</u>	<u>83,222</u>
期末現金餘額	<u>\$ 169,623</u>	<u>\$ 45,85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131</u>	<u>\$ 483</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請參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民國九十四年四月十八日會計師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豪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第一季

(金額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於六十八年四月成立，主要營業項目係提供電腦網路系統之規劃、設計、整合、維修等服務和半導體及光電先進製程及封裝測試設備代理銷售及安裝、維修專業技術服務。

本公司於九十一年七月經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於九十三年七月一日更名為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核准上櫃，並於九十二年一月十四日正式掛牌交易。

本公司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82 人及 164 人。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及減損暨退休金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以及預期於一年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將於一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係投資國內上市公司股票及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按總成本與總市價孰低評價，跌價損失列入當期損益計算。股票股利不列

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現金股利除投資年度列為投資成本之收回外，係列為當期之投資收益。

市價與成本比較時，按總成本與總市價比較，市價低於成本時，則提列備抵跌價損失；已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若因短期投資之市價已告回升，則於提列金額內予以沖回。出售時其成本係按移動平均法計算。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及收現可能性估列。

存 貨

存貨係按加權平均成本與市價（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

長期股權投資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本公司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以上有表決權股股票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以投資成本加（或減）按股權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計算。被投資公司發生純益（或純損）時，認列投資利益（或損失）；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成本減項。取得股權或首次採用權益法時，投資成本與所取得股權淨值間之差額（溢價或折額）按五年平均攤銷，倘此差異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不得認列迴轉利益。

長期股權投資按成本法計價者，投資於上櫃公司之股權，當其投資帳面金額超出市價時，則改按市價計算，且提列備抵跌價損失，未實現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股權，當投資之價值確已減損，且回復之希望甚小時，則調整其帳面價值，認列投資損失。

股票出售成本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係以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重大之添置、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以當年度費用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限計提：房屋及建築，二十五至五十年；機器設備，三年；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五年；電腦設備，三至五年。

凡屆滿耐用年數而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以其殘值依估計可使用年數按直線法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及相關之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營業外收入或支出。

倘固定資產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固定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固定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係房屋裝修所發生之支出予以資本化、維修零件及營業權等，並依直線法按二至十年攤銷。

倘遞延費用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遞延費用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遞延費用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之帳面價值。

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按精算結果認列退休金成本。

收入認列方式

銷貨收入係於貨物所有權及顯著風險承擔責任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其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佣金收入係於原廠之貨品經客戶驗收並付款予原廠後，即依合約規定之比例計算並認列之。

收入若未符合上述認列條件時，則俟條件符合時方認列為收入。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公司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

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貸記「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科目；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若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

所得稅

本公司採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包括於當年度所得稅。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為費用。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非遠期外匯合約），係按交易當日匯率折算之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於收付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結清年度之損益。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再按該日匯率予以換算調整，因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處理如下：

外幣長期股權投資：

按權益法計價者，調整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及長期股權投資。

按成本法計價者，比照前述按權益法計價者處理，惟若換算之金額高於原始成本，則維持原始成本。

其他外幣資產及負債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現金

	九十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現金		
零用金	\$ 60	\$ 60
銀行存款		
一支存	925	912
一活存	<u>168,638</u>	<u>44,881</u>
合計	<u>\$169,623</u>	<u>\$ 45,853</u>

短期投資

	九十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國內受益憑證	\$ 97,909	\$163,400
國內上市股票	<u>-</u>	<u>479</u>
	<u>\$ 97,909</u>	<u>\$163,879</u>
市價	<u>\$ 98,132</u>	<u>\$164,466</u>

上述國內上市股票及受益憑證係按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三月份平均收盤價及三月底單位淨值計算。

存貨

	九十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電腦網路週邊產品	\$104,390	\$104,420
光電及半導體產品	<u>16,315</u>	<u>29,930</u>
	120,705	134,350
減：備抵跌價損失	<u>14,988</u>	<u>11,810</u>
	<u>\$105,717</u>	<u>\$122,540</u>

長期股權投資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按權益法計價				
HAUMAN INVESTMENT (BVI) GROUP CORP.	\$ 29,389	100.00	\$ 35,144	100.00
AMICORD INVESTMENT (BVI) CORP.	<u>22,878</u>	100.00	<u>11,440</u>	100.00
	<u>52,267</u>		<u>46,584</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列金額	持股%	帳列金額	持股%
<u>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計價</u>				
上櫃公司				
安茂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41,185	6.04	\$ 34,130	5.13
華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0,675	4.05	25,740	2.83
CENTRAL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u>4,732</u>	0.62	<u>-</u>	-
	76,592		59,870	
減：備抵長期股權投資跌價 損失	<u>8,955</u>		<u>-</u>	
	<u>67,637</u>		<u>59,870</u>	
<u>按成本法計價</u>				
非上市、上櫃公司				
康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1,843	19.00	31,843	19.00
康和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8,500	2.16	18,500	2.16
SEMICS, INC	12,618	12.95	13,210	12.95
GUIDE TECHNOLOGY, INC.	9,392	1.59	9,392	1.21
中美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79	17.52	5,078	19.81
FORTINET CORP.	7,886	0.83	-	-
開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普通股	1,500	7.50	1,500	7.50
— 特別股	6,300	7.00	6,300	7.00
飛虹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335	0.09	335	0.09
CENTRAL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u>-</u>	-	<u>4,954</u>	0.62
	<u>96,453</u>		<u>91,112</u>	
	<u>164,090</u>		<u>150,982</u>	
<u>預付股款</u>				
nSTREAM Technologies Holdings Co., Ltd.	11,829		-	
FORTINET CORP.	<u>-</u>		<u>8,331</u>	
	<u>11,829</u>		<u>8,331</u>	
	<u>\$ 228,186</u>		<u>\$ 205,897</u>	

上述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採權益法計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其投資損益，均係按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表計算。

中美萬泰科技公司因持續虧損，於九十三年四月時辦理減資75%，本公司持有股數亦自3,565,000股減為891,250股，本公司因而

提列 2,442 仟元之投資損失，惟該公司減資後另增資 3,000,000 股，本公司認購 300,000 股，計 3,000 仟元。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十一月起陸續購買安茂微電子公司股票共 314,000 股，買進總金額計 7,056 仟元，該公司於九十三年三月十七日上櫃交易，本公司提撥 313,000 股公開承銷，計獲利 13,449 仟元；另於九十三年八月起陸續購買華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共 1,220,000 股，計 4,935 仟元。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一月預付 nSTREAM Technologies Holdings Co., Ltd. 之股款 11,829 仟元。

本公司為加強與原廠之合作關係，於九十三年上半年度投資韓國半導體設備製造商 SEMICS, INC. 美金 400,000 元及美國網路設備製造商 FORTINET CORP. 美金 250,000 元。

AMICORD INVESTMENT (BVI) CORP. 於九十三年四月現金增資 150,000 股，本公司全數認購計美金 150,000 元。

CENTRAL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RP. 於九十三年八月十三日於香港上市交易，因是由成本法改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

上櫃公司股票依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三月份之平均收盤價計算之市價分別為 67,637 仟元及 112,665 仟元。

固定資產

累積折舊之明細如下：

	九 十 四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三 年 三 月 三 十 一 日
房屋及建築	\$ 5,920	\$ 5,268
機器設備	147	8
運輸設備	1,121	619
辦公設備	3,674	5,808
電腦設備	13,998	11,555
合 計	<u>\$ 24,860</u>	<u>\$ 23,258</u>

存出保證金

截至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存出保證金，主要係作為參與中華電信等政府機關、學校及一般公司之電腦網路製作投標之押標金和履約保證金、已完成標案之保固金及房屋租賃等之押金。

短期借款

	九十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商業本票淨額－貼現率：九十四年 0.972%	\$ 49,965	\$ -
第一商業銀行－九十三年利率為 1.82%	-	39,295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九十三年利率為 1.72%	-	33,887
	<u>\$ 49,965</u>	<u>\$ 73,182</u>

本公司與中國國際商業銀行簽訂綜合授信合約，額度為 100,000 仟元，並提供固定資產作為擔保（附註十七）。本公司另委由中國國際商業銀行提供標案之履約及保固保證金額計 20,358 仟元。

本公司另與其他銀行簽訂短期授信合約，其明細如下：

銀 行 名 稱	額 度
合作金庫	\$ 80,000
第一商業銀行	70,000
台新商業銀行	50,000
台北國際商業銀行	50,000
國際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聯邦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0,000

所得稅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估計應付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九十四年第一季	九十三年第一季
稅前損益按 25% 計算	\$ 5,585	\$ 12,070
永久性差異	89	(3,446)
暫時性差異	777	1,794
投資抵減	(513)	(295)
當期應付所得稅	5,938	10,123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	<u>24,919</u>	<u>20,586</u>
應付所得稅	<u>\$ 30,857</u>	<u>\$ 30,709</u>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四年第一季	九十三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 5,938	\$ 10,123
遞延所得稅		
已實現（遞延）投資損失	-	(610)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364)	90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97)	(531)
職工福利提列超限	<u>25</u>	<u>25</u>
所得稅費用	<u>\$ 5,302</u>	<u>\$ 9,097</u>

截至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淨資產之項目如下：

	九十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提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 3,746	\$ 2,952
職工福利提列超限	49	99
未實現兌換（利益）		
損失	<u>1,110</u>	(<u>192</u>)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	<u>\$ 4,905</u>	<u>\$ 2,859</u>
非流動（帳列其他資產）		
遞延投資損失	\$ 958	\$ 7,642
退休金費用提列超限	1,133	895
職工福利提列超限	<u>-</u>	<u>49</u>
遞延所得稅淨資產	<u>\$ 2,091</u>	<u>\$ 8,586</u>

本公司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三月底用以計算遞延所得稅之稅率皆為 25%。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十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8,682</u>	<u>\$ 42,464</u>

九十三年度預計與九十二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7.60% 及 37.52%。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九十三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截至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三月底中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分別為 2,657 仟元及 4,593 仟元。

本公司截至九十一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股東權益

本公司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於九十四年三月二十五日擬議及九十三年六月十五日宣布之九十三及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二年度
法定公積	\$ 15,049	\$ 7,733	\$ -	\$ -
特別盈餘公積 (迴轉)	9,178	(3,427)	-	-
現金股利	78,000	78,000	2	2
股票股利	39,000	-	1	-
員工紅利—現金	8,808	8,764	-	-
員工紅利—股票	4,338	-	-	-
董監事酬勞—現金	1,315	876	-	-
	<u>\$ 155,688</u>	<u>\$ 91,946</u>	<u>\$ 3</u>	<u>\$ 2</u>

本公司之章程規定為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則不在此限。另須依法令規定就當年度（及以前年度）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包括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及累積換算調整數）（惟庫藏股票成本除外），分別自當年度稅後盈餘及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得就迴轉部分分配盈餘。本公司九十三年及九十二年底股東權益減項之淨額分別計 17,353 仟元及 8,175 仟元，至九十二年度盈餘分配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

積 8,175 仟元，惟預計於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時提列 9,178 仟元。其餘除保留部份盈餘外再分派如下：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一。

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九。

上述盈餘分配案，應由董事會提經股東常會議定之，並於盈餘分配年度入帳。

本公司正處於營業成長期，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報股東會。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以百分之五十至百分之百發放，惟有突發性重大投資計畫且無法取得其他資金支應者，得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降為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三十。

依據公司法規定，法定公積應提列至其餘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該項公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亦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依照法令規定，因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而發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其餘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生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

現金增資溢價發行新股之資本公積轉增資提出撥充資本者，每年以一次為限，並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即將該增資溢價發行之資本公積提出撥充資本，且每次增資金額不得超過規定之限額。

本公司若分配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則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九十四年第一季 轉讓股份予員工	<u>895</u>	<u>-</u>	<u>895</u>	<u>-</u>

根據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本公司於九十四年一月將其持有之庫藏股 895 仟股計 25,206 仟元，以每股 26 元轉讓予員工，轉讓之價款小於帳面值部分計 1,936 仟元沖減未分配盈餘。

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額 (分子)		股數 (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九十四年第一季</u>					
純益	<u>\$ 22,380</u>	<u>\$ 17,078</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純益	<u>\$ 22,380</u>	<u>\$ 17,078</u>	<u>38,771</u>	<u>\$ 0.58</u>	<u>\$ 0.44</u>
<u>九十三年第一季</u>					
純益	<u>\$ 48,319</u>	<u>\$ 39,222</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純益	<u>\$ 48,319</u>	<u>\$ 39,222</u>	<u>39,000</u>	<u>\$ 1.24</u>	<u>\$ 1.01</u>

退休金

本公司對於正式聘用員工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該辦法，退休金之給付係按員工服務年資，及其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

本公司自八十五年度起每月按薪資總額一定比例提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

員工退休金其他相關資料如下：

	九十四年第一季	九十三年第一季
退休金費用	\$ 1,473	\$ 1,355
退休準備金之變動如下：		
期初餘額	\$ 26,752	\$ 21,996
本期提撥	1,749	1,328
本期支付	(3,340)	-
期末餘額	\$ 25,161	\$ 23,324

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九十四年第一季	九十三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35,135	\$ 28,101
退休金費用		1,473	1,355
折舊費用		2,138	2,079
攤銷費用		944	1,031

關係人交易

與本公司有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HAUMAN INVESTMENT (BVI) GROUP CORP. (HM-BVI)	依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HAUMAN, INC. (美國豪勉公司)	HM-BVI 之子公司，董事長相同
威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威控投資公司)	董事長相同
至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至美投資公司)	董事長相同
AMICORD INVESTMENT (BVI) CORP. (AMI-BVI)	依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豪勉國際貿易 (上海) 有限公司 (豪勉上海公司)	AMI-BVI 之子公司

除於其他附註列示者外，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下列與關係公司間之交易事項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九十四年		九十三年	
	金額	%	金額	%
九十四年第一季				
銷貨收入				
美國豪勉公司	\$ -	-	\$ 66	-

	九 十 四 年		九 十 三 年	
	金 額	%	金 額	%
佣金收入				
美國豪勉公司	\$ 8,723	16	\$ 2,929	5
進 貨				
美國豪勉公司	\$ 45,815	41	\$ 30,282	33
佣金支出				
豪勉上海公司	\$ -	-	\$ 2,023	75

本公司與豪勉上海公司簽訂設備代理銷售合約，本公司依合約規定按銷售利益之一定比例支付佣金予該公司。

	九 十 四 年		九 十 三 年	
	金 額	%	金 額	%
維修成本				
豪勉上海公司	\$ 376	7	\$ -	-
租金收入				
威控投資公司	\$ 9	1	\$ 9	1
至美投資公司	9	1	9	1
	\$ 18	2	\$ 18	2

本公司自九十三年一月起出租台北辦公室予至美投資公司及威控投資公司，租金皆為每半年支付一次。

	九 十 四 年		九 十 三 年	
	金 額	%	金 額	%
<u>三月三十一日餘額</u>				
應收帳款－關係人				
美國豪勉公司	\$ 5,151	100	\$ 1,623	79
AMI-BVI	-	-	426	21
	\$ 5,151	100	\$ 2,049	100
其他應收款				
HM-BVI	\$ 115	93	\$ 127	100
美國豪勉公司	9	7	-	-
	\$ 124	100	\$ 127	100

本公司於九十三年八月借款美金 400,000 元予美國豪勉公司以供其購置辦公室之用，截至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該公司已還款美金 30,000 元。其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貸與對象	本期		應收利息	合計	利率區間	利息收入
	最高餘額	本金				
九十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其他應收款						
美國豪勉公司	\$ 11,672	\$ 11,672	\$ 87	\$ 11,759	3%	\$ 87

	九十四年		九十三年	
	金額	%	金額	%
應付帳款－關係人				
豪勉上海公司	\$ 5,657	98	\$ 2,572	41
美國豪勉公司	123	2	3,634	59
	\$ 5,780	100	\$ 6,206	100
其他應付款				
豪勉上海公司	\$ 779	100	\$ -	-

質抵押資產

截至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固定資產中，土地 9,653 仟元及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6,454 仟元，合計 16,107 仟元，已抵押予中國國際商業銀行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品。

金融商品之公平市價

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金融商品公平價值如下：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帳面價值	公平市價
資產				
現金	\$ 169,623	\$ 169,623	\$ 45,853	\$ 45,853
短期投資	97,909	98,132	163,879	164,466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70,953	170,953	223,506	223,506
應收帳款－關係人	5,151	5,151	2,049	2,049
長期股權投資	228,186	228,186	205,897	258,692
存出保證金	20,741	20,741	15,680	15,680
負債				
短期借款	49,965	49,965	73,182	73,182
應付票據及帳款	84,288	84,288	68,790	68,790
應付帳款－關係人	5,780	5,780	6,206	6,206
應付費用	43,552	43,552	24,079	24,079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短期金融商品公平價值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及應付費用。

短期投資於國內上市公司股票及開放型基金係按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三月份平均收盤價或期末單位淨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長期股權投資於非上市上櫃公司股份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已考量其永久性跌價之情況，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長期投資於上櫃公司以九十四及九十三年三月份平均收盤價估計其公平價值。

存出保證金因無明確到期日，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附註揭露事項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詳附表二。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請詳附表三。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請詳附表四。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詳附表五。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註十六。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請詳附註十六。

豪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金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三)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HAUMAN, INC.	其他應收款	\$11,672 (USD370,000)	\$11,672 (USD370,000)	3%	2	\$ -	購置辦公室	\$ -	-	-	\$71,202	\$142,403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係依淨值之 10% 為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三：係依淨值之 20% 為資金貸與總限額。

豪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
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	市價 / 股權淨值		
豪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HAUMAN INVESTMENT (BVI) GROUP CORP.	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500,000	\$ 29,389	100.00	\$ 29,389	註一	
	AMICORD INVESTMENT (BVI) CORP.	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650,000	22,878	100.00	22,878	註一	
	華昕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4,047,666	30,675	4.05	11,657	註二	
	CENTRAL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4,668,045	4,732	0.62	2,334	註二	
	安茂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950,080	41,185	6.04	53,646	註二	
	FORTINET CORP.	按成本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50,000	7,886	0.83	-		
	康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2,542,500	31,843	19.00	-		
	康和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831,284	18,500	2.16	-		
	GUIDE TECHNOLOGY INC.	按成本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42,857	9,392	1.59	-		
	中美萬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191,250	8,079	17.52	-		
	開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按成本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150,000	1,500	7.50	-		
	—特別股	按成本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420,000	6,300	7.00	-		
	SEMICS, INC.	按成本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332,000	12,618	12.95	-		
	飛虹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33,789	335	0.09	-		
	nSTREAM Technologies Holdings Co., Ltd.				11,829	-	-		
	受益憑證								
	盛華 1699 債券型基金			短期投資	494,600.61	6,000	-	6,001	註三
	復華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1,272,952.40	16,507	-	16,570	註三
	復華信天翁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319,619.30	3,502	-	3,517	註三
群益安穩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2,447,034.60	35,322	-	35,448	註三	
群益安利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1,261,442.50	16,578	-	16,720	註三	
群益安家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2,000,000.00	20,000	-	19,876	註三	
HAUMAN INVESTMENT (BVI) GROUP CORP.	股票	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230,000	USD 935,640	100.00	USD 935,640	註一	
AMICORD INVESTMENT (BVI) CORP.	股票	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	USD 662,439	100.00	USD 662,439	註一	

註一：係依未經會計師核閱之截至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按持股比例計算帳面金額。

註二：帳面金額係以未扣除備抵跌價損失之金額表達，市價係依九十四年三月份平均收盤價計算。

註三：係依九十四年三月底基金淨值計算市價。

豪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			期		末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股數/單位數	金額	
豪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盛華 1699 債券基金	短期投資	公開市場交易	無	-	\$ -	7,889,392.18	\$ 95,500	7,394,791.57	\$ 89,500	\$ 89,460	\$ 40	494,600.61	\$ 6,000			

豪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
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豪勉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HAUMAN INVESTMENT (BVI) GROUP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公司	\$ 46,965	\$ 46,965	1,500,000	100	\$ 29,389	(USD 90,877)	(\$ 2,865)	註一
	AMICORD INVESTMENT (BVI)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專業投資公司	22,253	22,253	650,000	100	22,878	USD 73,035	2,302	註一
HAUMAN INVESTMENT (BVI) GROUP CORP.	HAUMAN, INC.	SAN JOSE,CALIFORNIA	銷售通訊及半導 體等電子設備	USD1,500,000	USD1,500,000	230,000	100	USD 935,640	USD 15,598	(USD 90,488)	註一及二
AMICORD INVESTMENT (BVI) CORP.	豪勉國際貿易(上 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匯區華山路2088號 1006室	代理銷售半導體 等電子設備	USD 550,000	USD 550,000	-	100	USD 662,439	USD 73,424	USD 73,424	註一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包含溢價攤銷。

豪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除特別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入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豪勉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代理銷售半導體等電子設備	\$ 17,350 (USD 550,000)	註一	\$ 17,350 (USD 550,000)	\$ -	\$ -	\$ 17,350 (USD 550,000)	100%	\$ 2,316	\$ 20,897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17,350	\$17,350 (USD 550,000)	\$284,806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AMICORD INVESTMENT (BVI) CORP.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本期投資損益係依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

註三：依據投審會 2001.11.20「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淨值之 40%。